

证券代码：832225

证券简称：利通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4-015

## 漯河利通液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3月2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3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曹大伟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中关于监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编制了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，主要内容包括2023年度监事会日常工作开展情况和监事会2024年度工作计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#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bse.cn)披露的《二〇二三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3 年度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bse.cn)披露的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《关于漯河利通液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，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bse.cn)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情况，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bse.cn)披露的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3 年度经营情况，结合 2024 年工作计划，编制了 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经营状况、未来发展和股

东合理回报等因素，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、利润分配制度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合法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bse.cn)披露的《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2024年度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〉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2023年度董监高薪酬实际情况，结合地区、行业薪酬水平，2024年拟确定董监高薪酬方案如下：

(1) 董事薪酬

公司非独立董事，按照其所担任的职务和对公司的贡献，参照同行业、同地区类似岗位薪酬水平，按公司年度绩效考核制度及业绩指标达成情况领取薪酬，不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。

(2) 关于独立董事薪酬

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6万元/年（含税）。

(3) 关于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，参照同行业、同地区类似岗位薪酬水平，按公司年度绩效考核制度及业绩指标达成情况领取薪酬。

(4) 关于监事薪酬

公司监事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者，按照所担任的管理职务，参照同行业类似岗位薪酬水平，按公司年度绩效考核制度及业绩指标达成情况领取薪酬，不再单独领取监事津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

漯河利通液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3月27日